

天馬影視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2014/15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
綜合財務狀況表	5
綜合權益變動表	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9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4
其他資料	32

公司資料

董事會(「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栢鳴先生(主席) 黃漪鈞女士 黃子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錦堂先生 羅天爵先生 鄧啟駒先生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羅天爵先生(主席) 林錦堂先生 鄧啟駒先生

薪酬委員會

鄧啟駒先生(主席) 林錦堂先生 羅天爵先生

公司秘書

陳志明先生,香港會計師, 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合規主任 黃漪鈞女士

授權代表

黃栢鳴先生 陳志明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花園道1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鰂魚涌 華蘭路 20 號 華蘭中心 1801-02 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22樓

合規顧問

浩德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永和街21號

公司網站

www.pegasusmovie.com

股份代號

1326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 未經審核業績連同2013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截至12月31	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3	40,211	32,961
銷售成本		(22,658)	(20,766)
毛利		17,553	12,195
其他收入及收益		646	653
銷售及發行開支		(36,067)	(1,816)
行政開支		(11,336)	(9,803)
融資成本	5	(10)	(3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220	3,555
除税前(虧損)/溢利		(28,994)	4,750
所得税開支	6	_	(239)
期內(虧損)/溢利	7	(28,994)	4,511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隨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匯兑差額		3	(14)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扣除所得税		3	(14)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28,991)	4,497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下列人士期內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8,963)	4,511
非控股權益		(31)	_
		(28,994)	4,511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8,960)	4,497
非控股權益		(31)	<u> </u>
		(28,991)	4,497
每股(虧損)/盈利	8		
基本(港仙)		(5.7)	1.0
攤薄(港仙)		不適用	1.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12月31日

	附註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4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7,067	1,363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1	58,861	58,638
預付演員款項 可供出售投資		18,000	24,000
刊供山告权員		4,056	4,056
		127,984	88,057
流動資產			
電影版權		22,854	25,357
製作中電影		96,070	56,002
投資電影/戲劇製作		24,498	29,530
存貨		729	_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9,365	35,400
預付演員款項		12,000	11,000
租賃按金		18,712	18,712
可收回税項		313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	30,294	30,17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703	17,633
		272,538	223,80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41,719	6,621
預收款項		33,173	9,061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637	510
應付税項		-	4,368
		75,529	20,560
		10,020	20,000
流動資產淨值		197,009	203,24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24,993	291,304

	附註	於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4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5,310	4,800
儲備		317,886	286,47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323,196	291,276
<u>非控权惟益</u>		1,769	
權益總額		324,965	291,27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税項負債		28	28
		324,993	291,304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人應	

	股本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認股權證 儲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匯兑儲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控股 權益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3年7月1日 (經審核)	4,000	129,685	-	-	10	60,225	193,920	-	193,920
期內溢利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匯兑	-	-	-	-	-	4,511	4,511	-	4,511
差額	-	-	-	(14)	-	-	(14)	-	(14)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4)	-	4,511	4,497	-	4,497
發行新股份	800	71,200	_		_	_	72,000	_	72,000
發行新股份成本	-	(1,717)	_	_	_	_	(1,717)	_	(1,717)
發行認股權證	-	-	960	-	-	-	960	-	960
發行認股權證成本	-	_	(250)	_	-	-	(250)	_	(250)
於2013年12月31日 (未經審核)	4,800	199,168	710	(14)	10	64,736	269,410	-	269,4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認股權證 儲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匯兑儲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控股權益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4年7月1日 (經審核)	4,800	199,168	710	(23)	10	86,611	291,276	-	291,276
期內虧損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匯兑	-	-	-	-	-	(28,963)	(28,963)	(31)	(28,994)
應位一间聯宮公可進先 差額 ———————————————————————————————————	-	-	-	3	-	-	3	-	3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3	-	(28,963)	(28,960)	(31)	(28,991)
向本公司附屬公司注資 所產生的非控股權益	_	_	_	_	_	_	_	1,800	1,800
發行新股份 發行新股份成本	510 -	63,427 (3,050)	(7) -	- -	- -	- -	63,930 (3,050)	- -	63,930 (3,050)
於2014年12月31日 (未經審核)	5,310	259,545	703	(20)	10	57,648	323,196	1,769	324,965

^{*} 其他儲備指根據本集團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 上市(「上市」)以梳理架構而於2012年10月5日完成之集團重組,現組成本公司各附屬公司的公司 各自股本總面值與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的差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877)	(39,19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3,923)	(54,01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0,870	71,0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0,070	(22,150)
於7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633	29,973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703	7,8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703	20,110
銀行透支	-	(12,287)
	27,703	7,823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2012年3月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 位 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鰂魚涌華蘭路20號華蘭中心1801-2室。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榮恩有限公司(「榮恩」),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的公司。

本公司的股份於2012年10月31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並於2015年1月9日由創業板轉往聯交所主板。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電影及電視(「電視」)劇製作、發行及授出電影發行權使用許可、電影放映與後期製作業務。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為用於編製中期財務報表而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的重大會計政策除外。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以先入先出基準釐定。可變 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完成的全部估計成本及進行銷售的必要成本。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並代表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的服務及銷售 貨品的應收金額(經扣除折讓)。

- (i) 電影放映票房收入於門票銷售後及電影上映時確認;
- (ii) 貨品(包括電影院內的商品及特許權)銷售收益於風險轉移及擁有權交付後確認, 一般與貨品付運予客戶及所有權轉交同時發生;
- (iii) 銀幕廣告收入於相關廣告及計劃按照相關協議的條款展示時確認;及
- (iv) 會員收入乃按直線基準於會籍期內確認。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中期期間的財務報 表首次採納該等已生效或已告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修訂本)

經營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投資實體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徴税

- 詮釋第21號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中期財務報表內呈報的金額及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正評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相關影響, 且並無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中期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港幣(「港幣」)呈列。

3. 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電影製作、發行及發行權使用許可收入	31,476	31,782	
電影放映收入	7,760	-	
服務收入	975	1,179	
	40,211	32,961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按照有關本集團不同部門的內部報告確定經營分部,該等經營分部由本公司董事(「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便分配分部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本集團分為以下三個主要可呈報分部:

- (i) 電影及電視劇製作及發行;
- (ii) 電影放映;及
- (iii) 後期製作。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或產生的虧損,並無分配未分配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中央行政成本、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此乃就資源分配及 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作出報告的方式。

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如下:

	電影及電視	劇製作及發行	電影	放映	後期	製作	结	計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 外部客戶	32,210	32,961	7,760	-	241	-	40,211	32,961
分部溢利/(虧損)	2,622	4,946	(28,189)	(486)	(403)	-	(25,970)	4,460
未分配的其他收入及收益							168	345
未分配的總部及企業開支							(3,402)	(3,576)
融資成本							(10)	(3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220	3,555
除税前(虧損)/溢利							(28,994)	4,750
所得税開支							-	(239)
期內(虧損)/溢利							(28,994)	4,511
期內折舊	89	154	673	-	148	-	910	154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按收益所在地區市場劃分的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及澳門	18,336	1,65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8,372	18,014	
東南亞地區	1,049	3,755	
其他地區	2,454	9,537	
	40,211	32,961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為本集團總銷售額貢獻逾10%的相關期間外部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A	6,048	- // -
客戶B	5,458	-/
客戶C	-	12,688
客戶D	-	6,000
客戶E	-	5,292

5.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透支產生的利息

10

34

6. 所得税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所得税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税

一即期

239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並無估計應課税溢利,故無需就香港利 得税計提撥備。

本集團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税開支指應付的香港利得税。香港利得稅按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自 2008年1月1日起的稅率為25%。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 六個月產生虧損,故於該等期間並無就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7. 期內(虧損)/溢利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		
各項後計算:		
董事薪酬	1,908	1,695
其他員工成本	4,313	3,05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供款	251	228
員工成本總額	6,472	4,9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99	309
匯 兑 虧損淨額	64	_
確認為開支的電影版權成本	18,987	20,766
提供服務成本	3,537	1 2
出售存貨成本	134	_
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25,748	728
並計入以下各項後計算:		
銀行利息收入	168	92
匯兑收益淨額	-	252

8.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28,963)	4,511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10,744,565	459,728,261
因發行認股權證而對普通股造成的		
攤薄影響		1,365,299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61,093,560

由於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對已呈列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效應,故並無對截至2014 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已呈列每股基本虧損作出攤薄調整。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2013年: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港幣46,703,000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港幣30,000元),指就電影放映及後期製作分部添置租賃裝修以及傢俬、裝置及設備分別約港幣19,834,000元及港幣26,869,000元。

11.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2014年	2014年
	12月31日	6月30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未上市投資成本	54,000	54,000
應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開支	4,861	4,638
	58,861	58,638

本集團持有玉皇朝控股有限公司(「玉皇朝」)40%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及玉皇朝董事會的投票權,因此,玉皇朝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玉皇朝為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玉皇朝集團」)主要從事漫畫發行,並擁有漫畫故事及漫畫英雄人物數據庫的知識產權。本公司管理層預期,本集團將能使用本集團認為適合重製為電影的聯營公司知識產權(包括但不限於漫畫故事及漫畫英雄人物)。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0至30日	10,745	4,725
31至60日	-	_
61至90日	-	1,436
91至180日	2,885	555
181至365日	-	2,400
超過365日	-	1,829
	13,630	10,94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9,985	8,705
投資電視劇製作的預付款項(附註)	15,750	15,750
	39,365	35,400

除後期製作客戶一般獲授介乎30至60日的信貸期外,本集團一般並無向其客戶授出任何信貸期。應收香港、中國及海外國家發行商的發行及發行權使用許可費用通常於向彼等交付電影菲林底片時結算。本集團可按個案基準向本集團具備良好還款記錄的客戶授出一至兩個月的信貸期。

附註:該款項指向中國獨立第三方支付作為中國電視劇投資的預付款項,而該電視劇製作尚未開始。根據訂約方於2014年3月28日訂立的補充協議,倘該電視劇製作於2014年10月底或之前並未開始,則該預付款項將悉數退還予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由於中國電視劇製作尚未開始,本集團正收取預付款項的全數還款,並預期將於2015年3月內收取該筆預付款項。

13. 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2014年12月31日,該款項指向銀行抵押的銀行存款港幣30,294,000元,為授予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融資的抵押,並按固定年利率0.50%計息。該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2015年3月24日到期。

該款項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

14. 股本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6月	30日
	附註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每股港幣0.01 元普通股:					
於2014年12月31日及					
2014年6月30日		8,000,000,000	80,000	8,000,000,000	8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初		480,000,000	4,800	400,000,000	4,000
發行新股份	(a) 及(b)	50,000,000	500	80,000,000	800
發行認股權證股份	(c)	1,000,000	10	-	_
於期末		531,000,000	5,310	480,000,000	4,800

附註:

- (a) 於2013年8月6日及2013年10月30日,本公司按每股新股份港幣0.90元的價格分別發行70,000,000股新股份及10,000,000股新股份。發行新股份的合計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港幣72,000,000元及港幣70,283,000元。
- (b) 於2014年9月12日,本公司按每股港幣1.26元的價格發行50,000,000股新股份。發行新股份的合計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港幣63,000,000元及港幣60,000,000元。

(c) 於2014年9月16日,本公司根據1,000,000份賦予可認購1,000,000股認股權證股份權利的 認股權證,按認股權證行使價每股認股權證股份港幣0.93元發行1,000,000股新股份。發行 新股份的合計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930,000元。

15. 關聯方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曾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12月31	日止六個月
關聯方名稱	附註	交易性質	201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天馬電影出品有限公司	(a)	服務收入	734	1,179
天馬沖印(國際)有限公司 (「天馬沖印」)	(b)	電影菲林沖印 服務費	527	18
Pure Project Limited	(c)	租金開支	240	210
Chili Advertising & Promotions Limited (「Chili」)	(d)	宣傳及推廣服務費用	81	127
天馬影聯影視文化(北京) 有限公司(「天馬影聯」)	(e)	管理費	113	113
杭州天馬影視文化有限公司 (「杭州天馬」)	(f)	管理費	76	76

附註:

(a) 本集團就提供電影發行服務而向天馬電影出品有限公司收取該服務收入。黃栢鳴先生(「黃 先生」)、黃子桓先生及黃漪鈞女士(統稱為「控股股東」)均為本公司董事,於此公司擁有控 股權益。

- (b) 該電影菲林沖印服務費乃支付予天馬沖印,而控股股東於此公司擁有控股權益。
- (c) 該租金開支乃就本集團租賃的辦公室物業而支付予Pure Project Limited。黃先生於此公司擁 有控股權益。
- (d) 該宣傳及推廣服務費乃支付予Chili,而黃先生的胞妹黃潔芳女士於此公司擁有控股權益。
- (e) 該管理費乃支付予天馬影聯,而直至2014年5月止,本集團一名主要管理層成員曾於此公司擁有控股權益。自2014年5月起,黃先生於此公司擁有控股權益。
- (f) 該管理費乃支付予杭州天馬,而本集團一名主要管理層成員於此公司擁有控股權益。

16.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的日後最低租賃付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2014年	2014年
	12月31日	6月30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一年內	59,290	36,173
第二年至第五年內	246,012	243,597
五年後	305,017	336,962
	610,319	616,732

經營租賃付款指就本集團辦公室物業及電影院應付的租金。租賃為期二至十年。

17.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尚未履行承擔如下:

	2014年	2014年
	12月31日	6月30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		
電影院裝修資本開支	-	2,436
已授權但未訂約的電影院裝修資本開支	_	36,998
投資於在中國成立的一間實體的		
將予繳足註冊資本	7,500	_

其他承擔:

此外,本集團與中國獨立第三方訂立合約,以投資電視劇製作,合約金額為人民幣 18,500,000元(相當於港幣 23,310,000元)。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支付人民幣 11,500,000元(相當於港幣 14,490,000元)用於電視劇製作投資,而該筆款項已計入製作中電影的電影版權,電視劇製作完成後,相關版權將由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共同控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主要從事電影及電視劇製作、發行及授出電影發行權使用許可、電影放映與後期製作業務。由於中國是本集團的主要市場,故本集團製作華語電影及電視劇,並於香港經營電影院及後期製作公司。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進行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10月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業務計劃。上市後,本集團通過採取若干重要舉措,將業務拓展至多元化文化業務,使其業務邁向另一里程碑。本集團繼續發展其業務,以望取得更好的經營業績,並將其核心業務電影及電視劇製作、發行及授出電影發行權使用許可拓展至涵蓋電影放映與後期製作。本集團位於旺角(為香港潮流購物及娛樂地區)黃金地段的旗艦電影院Cinema City朗豪坊已於2014年11月中試業,並於2015年1月正式開始營運。該電影院有六間放映廳,配備最先進的投影及音響系統,亦已引入南韓的「4Dx」獨家觀影技術(「獨家觀影技術」),將為全港帶來前所未有的電影新體驗。於2014年9月,本集團藉與香港一家於後期製作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的後期製作公司合作,成立其自身的後期製作部門,並參與數碼媒體後期製作業務,以期完成一體化電影生產價值鏈,達到規模經濟並產生協同效應。鑑於後期製作為製作過程中不可或缺的部分,成立自身的後期製作部門將有助本集團承接之前分包予外部服務供應商的自家電影後期製作。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透過以下各項產生收益:(i)向中國聯合製片商以及香港及海外的電影發行商及獲發行權使用許可方授出其所製作電影的發行權使用許可:(ii)於香港經營電影院作電影放映,以及於電影院內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及(iii)提供後期製作服務。此外,本集團就發行控股股東所擁有的電影片庫中的電影及電視劇所收取的佣金確認服務收入。

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上映了一部電影「青春鬥」,而於2013年同期亦上映了一部電影「詭嬰」。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由於本集團發行的電影數量有限,一部電影的製作規模、上映檔期及成績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績造成重大影響。鑑於本集團獨特的業務模式,本集團的中期財務業績未必能全面反映本集團全年的財務業績,且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可能在不同期間波動。

於2014年,中國電影產業呈現出飛躍式的發展態勢,(i)總票房收入突破了人民幣290億元大關,同比增長36.2%;及(ii)觀影總人次增加34.5%至8.3億,清楚顯示中國電影市場全面步入黃金發展期。鑑於中國文化產業持續增長,加上中國政府的支持鼓勵,本集團對中國文化產業的前景充滿信心,而中國文化產業越來越獲得中國政府支持,也鼓勵行業參與者。為把握中國文化市場急速發展所帶來的機遇,本集團將繼續擴大其製作能力。

董事定期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可因應市況變動變更或修改計劃,以確保本集團的業務增長。本集團計劃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年度上映四部電影,其中一部電影及三部電影將分別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上半年及下半年上映。

本集團一直審慎挑選電影類別及規模,其所作選擇主要受廣大觀眾喜好所左右,而觀眾喜好則可能因應市場趨勢而改變。同時,由於中國國內電影發展大規模擴展,獲取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發出的電影製作初審許可需時較預期為長。因此,主要演員及製作組已定好的檔期亦由於此不可預期的審批延遲而受到影響。有見及此,董事已評估本集團的電影業務計劃,並認為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年度將上映的四部電影,其中一部電影「青春門」已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上映,而另外三部電影則將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上映。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賀歲電影「浮華宴」正於中國及香港電影院上映,而本集團亦已完成一部電影製作,目前正在計劃放映檔期,另外一部電影則處於後期製作階段。預期上述三部電影均將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年度內上映。此外,由於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就兩

部電影劇本延遲發出審批乃預期之外,該兩部原定於本財政年度上映的電影將延期至下一個 財政年度上映。本集團現正物色中國聯合製片商,而有關製作將相應開展。

除本集團的自家製作外,本集團亦投資於一部將予製作以供全球電影院線於2016年下半年發行的國際級科幻電影「Inversion」,以及獨立製作公司的若干電視節目及動畫項目。「Inversion」初步已取得輝煌成績,在去年的康城電影節市場上錄得約40.0百萬美元的可觀預售額。本集團認為,參與該等投資並與著名製作公司合作,將有助擴闊其電影及電視網絡,並進一步提高其於製作及發行業的聲譽。為維護及擴張本集團而承接的此等網絡及活動為本集團電影及電視劇製作業務的重要一環。本集團將繼續留意合適的電影及電視節目投資項目,進一步擴大其在電影及電視市場上的參與並帶來額外的收益。

玉皇朝集團為本集團業績帶來積極貢獻。除漫畫發行的主要業務外,其將擴展業務,利用其 寶貴的漫畫故事及漫畫英雄人物數據庫,製作電影及電視劇以及開發成手機及網絡遊戲。本 集團深信玉皇朝集團將繼續對本集團業績帶來正面貢獻。

Cinema City朗豪坊結合優越的地點與獨家觀影技術,於2015年1月正式開始營運。董事認為,該電影院將可為本集團未來業績帶來正面貢獻。根據本集團與該電影院業主訂立的租賃協議,業主就由2014年7月23日起計四個月的租金授出免租期,作為翻新期間電影院並無營運的補償。鑑於本集團根據適用會計準則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常規及政策,業主所提供的該項獎勵乃被視作租金開支的統一扣減項(即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扣減的項目)。隨著租期於2014年7月23日起計,租金開支已即時按上述會計處理予以確認。然而,電影院於2014年第四季度開始營運後方會錄得收益。

後期製作部門除讓本集團得以更有效地監控其電影製作成本、時間及品質,提升製作效率、成本效益,靈活地優化電影,從而令本集團得益外,亦將讓本集團得以向外部客戶提供數碼媒體後期製作業務,以為本集團帶來正面回報。

因應(I)擴展本集團業務活動至涵蓋仍處於起步階段的電影放映與後期製作業務;及(ii)未料及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就劇本延遲發出審批,本集團經歷充滿挑戰的一年。根據(i)最近期可得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目前的電影上映安排,據此,兩部電影預期延期至本財政年度後上映;及(ii)因上述補償的會計處理,預計電影院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年度將產生的租金開支總額約港幣60.0百萬元(將被來自電影院業務的收入抵銷),在沒有不可預見的情況下,本集團預期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將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出現重大倒退。儘管出現上述各項,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整體營運仍然穩固及完整。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亦依然穩健。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其核心業務,從而加強整合電影相關業務,並動用其可用資源,以把握中國文化產業黃金時期帶來的機遇。本集團亦將繼續開拓與其核心業務有關的業務機遇,以鞏固其收益基礎,為股東創造最高回報及將本公司價值最大化。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及毛利分別約為港幣40.2百萬元及港幣17.6百萬元,相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分別增加約港幣7.3百萬元或22.0%,及增加港幣5.4百萬元或43.9%。增幅主要由於Cinema City朗豪坊電影放映所產生的收益所致。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約為43.7%,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約37.0%上升。此乃主要由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收益來自普通規模製作電影,而上一財政年度同期的收益則來自一齣大規模製作的電影所致。由於涉及的成本相對較大,故大規模製作本身的毛利率較低。此外,電影放映的毛利率約為50.0%,而上一財政年度同期則無此業務。

銷售及發行開支

銷售及發行開支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約港幣1.8百萬元增加約港幣34.3百萬元,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約港幣36.1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j)「Z風暴」電影院線發行成本約港幣2.8百萬元:及(ii)供電影放映業務的電影院於2014年7月23日開始的租金開支及管理費約港幣27.4百萬元,而於上一財政年度同期並無錄得有關開支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約港幣9.8百萬元增加約港幣1.5百萬元或15.6%,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約港幣11.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i)員工成本總額因僱員平均人數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29名增加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42名而增加約港幣0.8百萬元:及(ii)公司行動及宣傳以及擴展本集團業務已付之其他專業費用等開支增加約港幣0.3百萬元所致。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於回顧期內,玉皇朝集團的營運為本集團貢獻約港幣0.2百萬元,乃源於漫畫發行及授出其 漫畫故事及漫畫英雄人物數據庫的使用許可,以供製作電影及電視劇以及銷售相關商品。與 上一財政年度同期貢獻約港幣3.6百萬元相比,貢獻減少主要由於其供製作電影及電視劇的 漫畫故事及漫畫英雄人物數據庫的使用許可收入減少所致。

期內(虧損)/溢利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為港幣29.0百萬元(2013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約為港幣4.5百萬元)。與上一財政年度同期的溢利相比,回顧期內之虧損主要由於上述銷售及發行開支大幅增加所致。

誠如本公司多個公佈所披露,根據本集團與朗豪坊電影院業主訂立的租賃協議,業主就由2014年7月23日起計四個月的租金授出免租期,作為翻新期間電影院並無營運的補償。鑑於本集團根據適用會計準則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常規及政策,業主所提供的該項獎勵乃被視作租金開支的統一扣減項(即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扣減的項目)。隨著租期於2014年7月23日起計,租金開支將即時按上述會計處理予以確認。然而,電影院於2014年11月開始營運後方會錄得收益。因此,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業績受到不利影響。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港幣58.0百萬元(2014年6月30日:港幣47.8百萬元),主要以港幣、美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貸款(2014年6月30日:無)。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未動用信貸融資合共分別為港幣35.0百萬元及港幣30.0百萬元。本集團已保留此等一般銀行融資,以保持靈活性。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非流動資產約港幣128.0百萬元(2014年6月30日:港幣88.1百萬元)、流動資產淨值約港幣197.0百萬元(2014年6月30日:港幣203.2百萬元)及資產淨值約港幣325.0百萬元(2014年6月30日:港幣291.3百萬元)。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3,6(2014年6月30日:10.9)。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透過上市及配售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以及內部資源撥付流動資金。本集團的財務資源足以支持業務及營運。本集團亦會在出現適當業務機遇且市場條件有利時考慮其他融資活動。

僱員資料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67名全職僱員(2014年6月30日:29名)。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港幣6.5百萬元(2013年12月31日:港幣5.0百萬元)。

本集團向全體僱員提供全面及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本集團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作為對本集團業務成功有所貢獻的合資格人士的獎勵及回報。本集團亦已採納其他僱員福利,包括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香港僱員設立一項公積金計劃,並為其中國僱員參與有關地方政府組織及規管的退休金計劃。

資產押記

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別質押銀行存款約港幣30.2百萬元及港幣30.3百萬元,以擔保本集團港幣30.0百萬元的一般銀行融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主要在香港開展,交易主要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值。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值。除港幣與美元掛鈎外,港幣兑人民幣的任何重大匯率波動均會對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於回顧期內,該等貨幣並無重大匯率波動。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未從事任何衍生工具活動,而且並未採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財務狀況表風險。

或然負債

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拓展電影製作業務投資後期製作設備

招聘員工 一般營運資金

上市所得款項的用途

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上市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乃根據本集團於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所作的最佳估計而制定,而所得款項乃根據市場的實際發展而予以動用。

由上市日期2012年10月3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動用如下:

口用起至	田上巾日見	
12月31日	2014年12月	招股章程所述
寻款項用途	所得款项	所得款項
實際金額	實際	用途總額
* 幣百萬元	港幣百	港幣百萬元
55.7		58.4
7.2		9.8
1.8		2.8

2.5

2.5

合計	73.5	67.2
----	------	------

未動用所得款項存放於本集團的香港銀行賬戶內。

本集團擬透過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兩個年度內上映十一部電影,以擴展電影製作業務。截至本報告日期,該十一部電影中七部電影經已上映,兩部電影預期將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年度上映,而餘下的電影預期將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年度上映。董事預期剩餘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繼續用於餘下的電影。

本集團擬自行承接若干後期製作項目,並從所得款項淨額中動用最多港幣11.0百萬元,投資於後期製作設備及為該業務招聘員工。於2014年9月,本集團藉與香港一家於後期製作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的後期製作公司合作,成立其自身的後期製作部門,參與數碼媒體後期製作業務,以期完成一體化電影生產價值鏈,達到規模經濟並產生協同效應。董事預期剩餘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繼續用作採購後期製作設備及招聘更多員工,以鞏固業務營運。

董事認為招股章程所述的所得款項計劃用途無須進行修改。

其他資料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4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須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由於本公司自2015年1月9日起方轉往主板上市,故創業板上市規則仍適用於本報告內於2014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相關披露規定)第5.46條至5.67條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本公司/ 相聯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倉	佔本公司/ 相聯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黃先生	本公司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300,000,000 (附註)	好倉	56.50%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4,180,000	好倉	0.78%
			304,180,000		57.28%
	榮恩	實益擁有人	9股股份(每股面值1.00美元)	好倉	60.00%

附註:該等股份以榮恩的名義登記,而榮恩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黃先生、黃子桓先生及黃漪鈞女士分別合 法及實益擁有60%、20%及2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被視為擁有所有以榮恩名義登記 股份的權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4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上文所披露的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的權益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的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倉	百分比
榮恩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0	好倉	56.50%
黃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300,000,000 (附註1)	好倉	56.50%
	實益擁有人	4,180,000	好倉	0.78%
		304,180,000		57.28%
徐文娟女士(附註2)	被視為擁有權益	304,180,000	好倉	57.28%

附註:

- 該等股份以榮恩的名義登記,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黃先生、黃子桓先生及黃漪鈞女士分別合法及實 益擁有60%、20%及2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被視為擁有所有以榮恩名義登記股份的 權益。
-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的配偶徐文娟女士被視為於黃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該計劃,旨在作為對本集團營運成功有所貢獻的合資格人士的獎勵及回報。該計劃於2012年10月5日獲得當時唯一的股東批准。本公司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行使或註銷購股權,且於2014年12月31日,該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購入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及「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章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有權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或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中期財務報表附註中附註15「關聯方交易」所披露若干董事從事電影相關業務外,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擁有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規定的買賣準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規條不遜於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之交易標準所規定有關全體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本公司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規定的買賣準則及行為準則。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已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一節「主席及行政總裁」所述的偏離除外。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提高其企業管治標準,遵守不斷收緊的監管規定及符合股東與投資者更高的期望。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尚未採納守則A.2.1。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A.2.1,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 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黃先生乃為董事會主席,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及政策制定。主席亦帶頭通過鼓勵董事對 董事會事務作出積極貢獻以及推廣公開及坦誠交流之文化,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以本公司 最佳利益為依歸。

本公司並無設立行政總裁一職,故本公司日常運作及管理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監督。

董事會認為儘管未設立行政總裁,控制權及管理權之平衡乃由董事會運作確保,董事會由富有經驗之人士組成,彼等不時會面討論影響本公司運作之事宜。

合規顧問的權益

於2014年12月31日,誠如本公司合規顧問浩德融資有限公司(「合規顧問」)所告知,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於2012年10月5日訂立並於2012年10月31日(即上市日期)生效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擁有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錦堂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羅天爵先生及鄧啟駒先生,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守則。自2015年1月9日起,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1至3.23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與外聘核數師溝通、審閱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委聘條款、獨立性及客觀性;審閱本公司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及財務申報程序;以及評估本公司財務申報系統、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職能並作出相關建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

代表董事會 天馬影視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栢鳴

香港,2015年2月26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栢鳴先生、黃漪鈞女士及黃子桓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錦堂先生、羅天爵先生及鄧啟駒先生。